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ELECTRIC DEVELOP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42)

- (1) 關於臨時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會議、
A股類別股東會議投票結果的公告
- (2) 監事退任；及
- (3) 委任董事和監事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投票結果作出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已正式通過。

董事會宣佈，伍俊芸女士向本公司提出辭去所擔任的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委任包宗保先生、張祥勝先生為執行董事，委任汪君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從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到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當中載有類別股東會議通告（「該等通告」）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匯與通函及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在中國江蘇省常州市新北區太湖東路9號E座23層會議室舉行。董事會謹此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決議案，除決議案第(c)項外，其餘全部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合共持有791,875,150股股份（包括257,950,000股H股及533,925,15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0.67%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表決。誠如該等公告及通函所述，北京海鴻源合共持有81,494,850股A股（相當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9.33%，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及已放棄就特別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

票或出席及放棄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实际共有223,831,46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6285%）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關於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投票股份數目(股)	%	投票股份數目(股)	%	投票股份數目(股)	%
a.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的《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02,109,496	71.7380	40,115,100	28.1833	112,000	0.0787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b. 批准授權董事處理有關《認購協議》事宜	102,028,596	71.6812	40,140,100	28.2008	167,900	0.1180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c. 批准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發行155,830,000股H股新股	102,019,396	71.6747	40,140,100	28.2008	177,100	0.1244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d. 授權董事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	102,019,396	71.6747	40,140,100	28.2008	177,100	0.1244
該決議案未獲通過（未獲A股類別股東通過）。						
e. 增補包宗保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171,394,671	76.5731	35,021,200	15.6462	17,415,575	7.7807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f. 增補張祥勝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171,484,671	76.6133	34,931,200	15.6060	17,415,575	7.7807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g. 增補汪君先生為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171,484,671	76.6133	34,931,200	15.6060	17,415,575	7.7807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H股類別股東會議表決結果

合共持有257,950,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額的100%）的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議及就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審議的決議案表決。概無任何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或出席及放棄對於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

实际共有26,932,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額的10.44%）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了H股類別股東會議。

關於在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 數目(股)	%	投票股份 數目(股)	%
a.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的《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4,086,000	89.43 26	2,846,000	10.567 4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b. 批准授權董事處理有關《認購協議》事宜	24,086,000	89.43 26	2,846,000	10.567 4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c. 批准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發行 155,830,000股H股新股	24,086,000	89.43 26	2,846,000	10.567 4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d. 授權董事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	24,086,000	89.43 26	2,846,000	10.567 4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A股類別股東會議表決結果

合共持有533,925,15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額的86.76%）的股東，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就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審議的決議案表決。誠如該等公告及通函所述，北京海鴻源合共持有81,494,850股A股（相當於A股類別股東會議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9.33%），須於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放棄及已放棄就特別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或出席及放棄對於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

实际共有115,404,596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額的18.7522%）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了A股類別股東會議。

關於在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投票股份 數目 (股)	%	投票股份 數目 (股)	%	投票股份 數目 (股)	%
a.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的《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8,023,496	67.6087	37,269,100	32.2943	112,000	0.0970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b. 批准授權董事處理有關《認購協議》事宜	77,942,596	67.5386	37,294,100	32.3160	167,900	0.1455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c.	批准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發行155,830,000股H股新股	77,933,396	67.5306	37,294,100	32.3160	177,100	0.1535
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d.	授權董事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	73,884,796	64.0224	37,110,000	32.1564	4,409,800	3.8212
該決議案未獲通過。							

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該通函及該等通告。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均由董事長劉道騏先生主持。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均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召開，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人）受委託擔任點票監察人，負責處理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點票工作，符合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江蘇尊法律師事務所出具了法律意見書。

法律意見書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江蘇尊法律師事務所律師茲此證明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召集、召開、出席會議人員和召集人資格、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等相關事項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的人員資格合法有效，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表決程序合法有效，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監事退任

董事會宣佈，伍俊芸女士向本公司提出辭去所擔任的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

委任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委任包宗保先生、張祥勝先生為執行董事，按照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約定，任期從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到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上述董事任職期間，將不會就任職本公司董事職務領取任何形式的董事酬金。

包宗保先生（「包先生」），198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畢業於中國民航大學。曾任海航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投資總監，現任海航旅業酒店投資集團財務總監。包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祥勝先生（「張先生」），198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畢業於湖北大學。曾任海航酒店管理公司項目部副總經理，現任海航酒店控股公司戰略投資部總經理。張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委任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委任汪君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按照監事服務合約約定，任期從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到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上述監事任職期間，將不會就任職本公司監事職務領取任何形式的監事酬金。

汪君先生（「汪先生」），1979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曾任海航酒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資本運作主管，現任海航酒店管理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汪先生出任本公司監事。

上述人士所屬公司與持有本公司9.33%股權的第一大股東北京海鴻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屬於同一集團控股或參股。

除於該等公告中披露外，並無其他事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股東注意。

釋義

于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涵義：

「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容乃有關(1)根據特別授權新增發行新H股(2)臨時股東大會通告(3)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及(4)A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
「該等通告」	指	通函內的類別股東會議通告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劉道騏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常州市
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含六名執行董事：劉道騏先生、李瑞先生、白海波先生、宋翔先生、包宗保先生、張祥勝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陸洋先生、金文洪先生、錢逢勝先生。